

证券代码：400029

证券简称：大通 5

主办券商：网信证券

广州大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 2019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广州大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9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，并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（京永审字（2020）第 146150 号）。公司董事会就审计报告涉及事项出具了专项说明，公司监事会现就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发表如下意见：

监事会认为：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基于专业判断，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，我们尊重会计师的专业意见，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予以理解和认可。作为公司监事，我们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进展，并督促董事会和管理层切实推进消除相关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。同时，监事会希望董事会及管理层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，尽快消除审计报告中导致保留意见提及事项的内容，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。

广州大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0 年 6 月 29 日